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该项目包括两河养护、北京环卫城乡一体化合同费、环卫保洁岗位津贴、市政基础设施养护费等费用，用以保证我区城市基本养护工作正常运行。

具体包括：

1.城乡一体化合同：该合同内容包括综合清扫保洁、城乡生活垃圾清运、公厕运营维护、园林绿化保洁养护工作，以及2019年新增项目：中车路、南五路、南北路、唐钱路南延、法庭东小路共五条道路共计132833平方米保洁；新增区政府南侧、东游园、开平公园、东港龙城站点和五金机电城东侧五座水厕保洁维护工作。合同总资金为26174500元，扣除第一项和第三项2020年由佳泓公司服务的1-2月服务费用，应付25124408元元，补充协议金额为1303537.36，合计为26427945.36元。

2.两河养护合同：我局将辖区内青龙河、陡河沿岸绿化养护工作通过招投标分六个标段由不同的公司养护，每月对该项目进行考核，依完成合同质量按合同拨付养护经费。

3.市政工程：按照《唐山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唐山市2018年城市厕所改造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城管发（2018）31号方案要求及区领导批示，该项目于2018年8月完成公厕选址、审批及招标工作，中标价4207880元。预计12底完成验收投入使用。

4.环卫津贴：根据建设部《关于调整城市下水道工人环卫工人岗位津贴标准的通知》，我单位现有在职职工27人，月津贴3364.2元，全年津贴40370.4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提高我区城市管理水平，维持城市正常运转。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贯彻落实《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文件精神，根据《开平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开财字[2019]120号），对该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对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从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两方面制定了相应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并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项目完成情况，收集、核实绩效评价相关资料，整理分析，完成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成立部门绩效评价小组，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

2.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分析评价。对评价结果进行整改，充分运用分析评价引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逐项分析，自评分100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详见绩效评价表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项目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可研分析和项目备案等前期工作，严格履行招投标程序，项目实施过程中制定了详细的项目管理和保障措施，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六、有关建议

加强对参与项目人员的日常培训，将管理人员职责进行细化，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对项目进行规范化、系统化管理。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